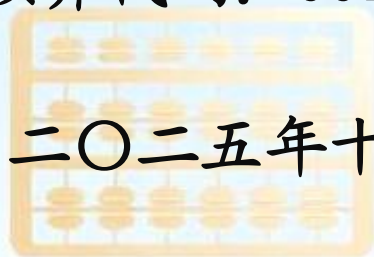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预算代码：332001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全县水利战略规划和政策，参与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规划、河湖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县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三）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县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提出县级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四）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五）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全县节约用水措施，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六）指导全县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负责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负责河湖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生态保护与修复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配合做好河道生态补水工作。

（七）指导监督和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

（八）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

（九）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十）负责水库、水电工程移民管理工作。负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

（十一）负责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十二）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监督实施水利行业的地方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办理水利科学研究、技术引进和科技推广，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

（十三）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落实洪水干旱灾害相关防护标准。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落实上级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四）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河（湖）长制的决策部署，办理县级总河（湖）长、县级河（湖）长交办的事项，协助县级总河（湖）长、县级河（湖）长对各责任部门履行河（湖）长制相关职责进行指导、协调、监督和考核。

（十五）落实南水北调配套工程有关重大政策和措施，配合做好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各项有关工作。

（十六）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水利的固定资产、价费、税收、财务等政策，配合有关部门制定有关水利工作的措施并组织实施。

（十七）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598.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00.96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20.8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0741.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0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512.1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599.2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599.2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599.25	总计	62	13599.2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599.25	13599.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5	13.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2	11.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2	11.02					
20808	抚恤	2.33	2.33					
2080801	死亡抚恤	2.33	2.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3	4.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3	4.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3	4.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	1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000.00	1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20.84	1320.84					
21303	水利	1319.88	1319.88					

2130301	行政运行	223.13	223.13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20.27	120.27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34.47	34.47					
2130312	水质监测	19.89	19.89					
2130314	防汛	32.92	32.92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889.20	889.2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96	0.96					
2137201	移民补助	0.96	0.9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741.00	10741.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741.00	10741.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741.00	1074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8	7.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8	7.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	7.0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2.15	512.15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12.15	512.15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12.15	512.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2024 年
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599.25	248.39	13350.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5	13.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2	11.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2	11.02				
20808	抚恤	2.33	2.33				
2080801	死亡抚恤	2.33	2.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3	4.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3	4.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3	4.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		1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000.00		1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20.84	223.13	1097.71			

21303	水利	1319.88	223.13	1096.75			
2130301	行政运行	223.13	223.13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20.27		120.27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34.47		34.47			
2130312	水质监测	19.89		19.89			
2130314	防汛	32.92		32.92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889.20		889.2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96		0.96			
2137201	移民补助	0.96		0.9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741.00		10741.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741.00		10741.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741.00		1074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8	7.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8	7.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	7.0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2.15		512.15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12.15		512.15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12.15		512.15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598.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00.96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35	13.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83	4.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00.00		10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20.84	1319.88	0.9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0741.00	10741.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08	7.0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512.15	512.1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599.2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599.25	12598.29	1000.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599.25	总计	64	13599.25	12598.29	1000.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598.29	248.39	12349.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5	13.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2	11.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11.02	11.02	
20808	抚恤	2.33	2.33	
2080801	死亡抚恤	2.33	2.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3	4.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3	4.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3	4.83	
213	农林水支出	1319.88	223.13	1096.75
21303	水利	1319.88	223.13	1096.75
2130301	行政运行	223.13	223.13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20.27		120.27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34.47		34.47

2130312	水质监测	19.89		19.89
2130314	防汛	32.92		32.92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889.20		889.2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741.00		10741.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741.00		10741.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741.00		1074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8	7.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8	7.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	7.0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2.15		512.15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12.15		512.15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12.15		512.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9		
人员经费合计		214.75	公用经费合计				33.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00.96	1000.96		1000.9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0.96	0.96		0.96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96	0.96		0.96	
2137201	移民补助		0.96	0.96		0.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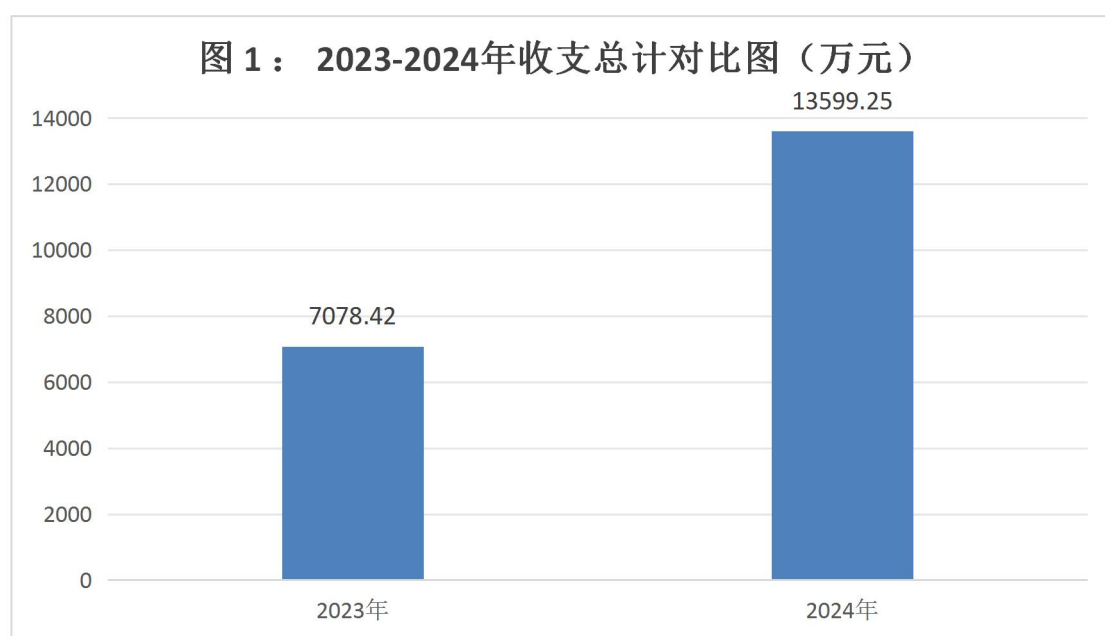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74		8.70		8.70	1.04	8.70		8.70		8.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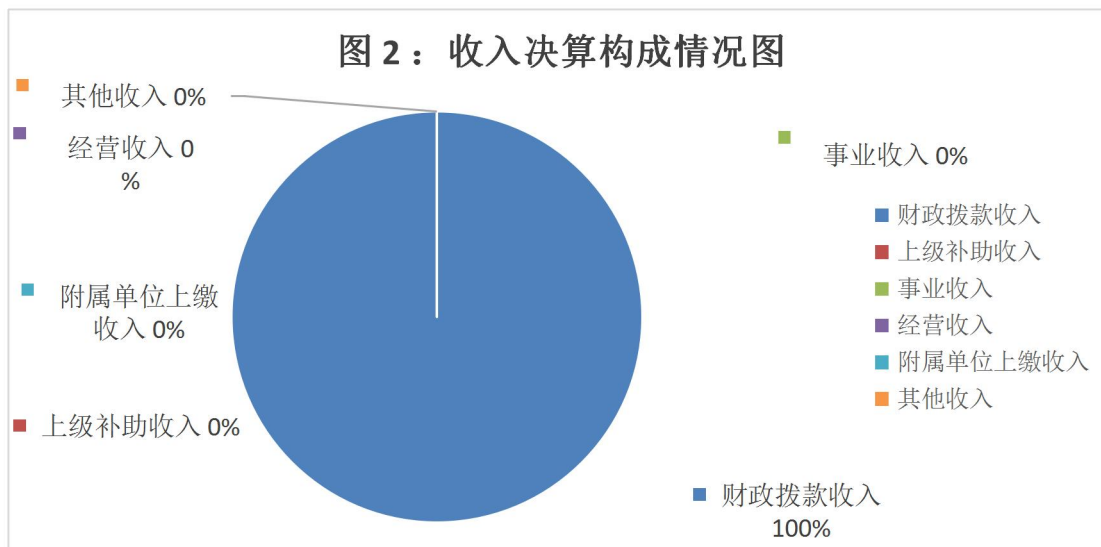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3599.25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6520.83 万元，增长 92.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项目支出较多。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599.2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599.25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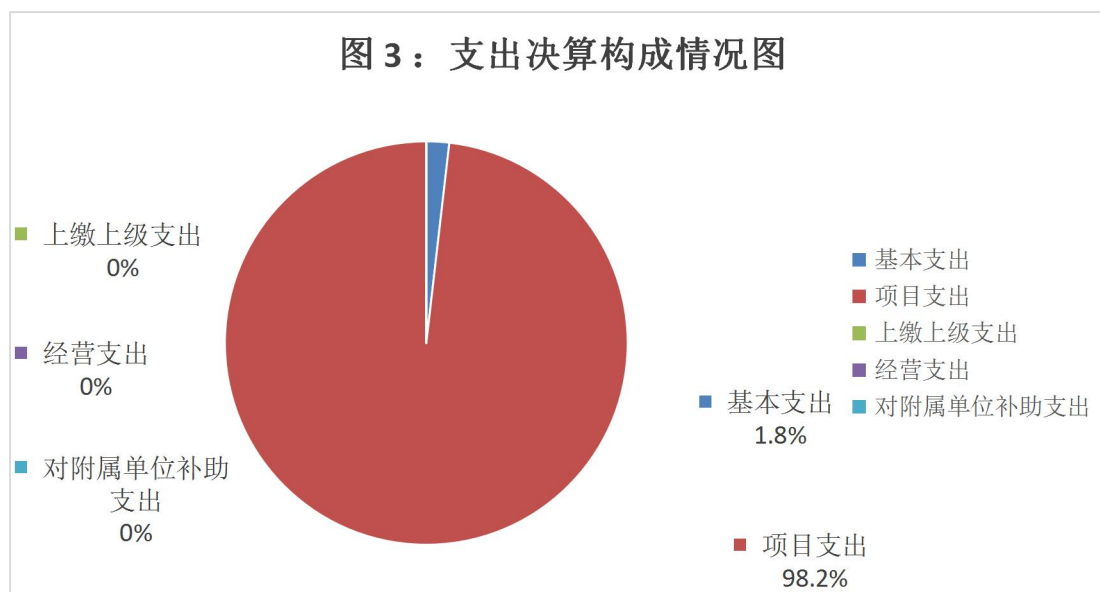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599.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8.39 万元，占 1.8%；项目支出 13350.86 万元，占 98.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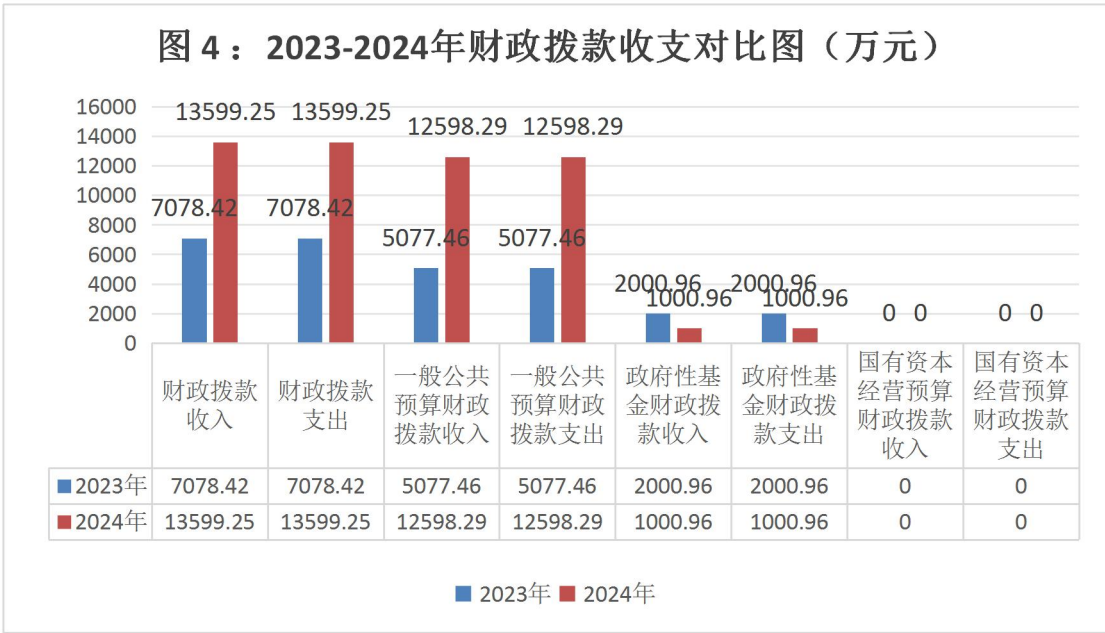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3599.2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6520.83 万元，增长 92.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项目支出较多。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599.25 万元,比上年增加 6520.83 万元，增长 92.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项目支出较多；本年支出 13599.25 万元，比上年增加 6520.83 万元，增长 92.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项目支出较多。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598.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7520.83 万元，增长 148.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项目支出较多；本年支出 12598.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7520.83 万元，增长 148.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项目支出较多。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00.9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0 万元，降低 5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项目支出较少；本年支出 1000.9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0 万元，降低 5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项目支出较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相关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相关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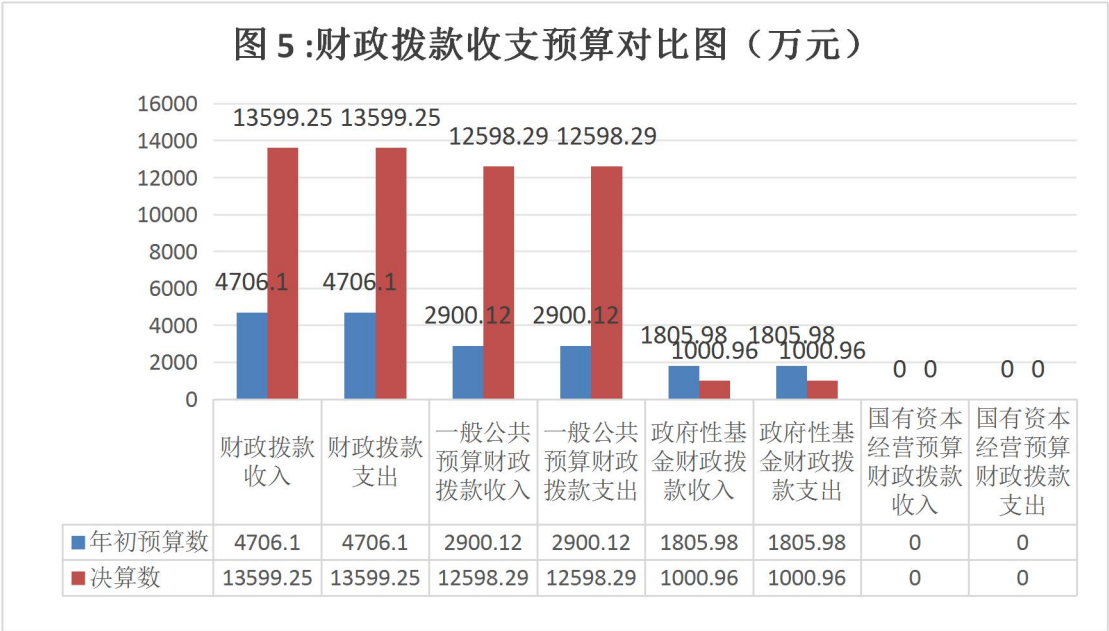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599.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9%，比年初预算增加 8893.1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项目支出较多；本年支出 13599.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9%，比年初预算增加 8893.1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项目支出较多。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434.4%，比年初预算增加 9698.1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项目支出较多；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434.4%，比年初预算增加 9698.1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项目支出较多。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55.4%，比年初预算减少 805.0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项目支出较少；

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5.4%，比年初预算减少 805.0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项目支出较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599.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35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4.83 万元，占 0%，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131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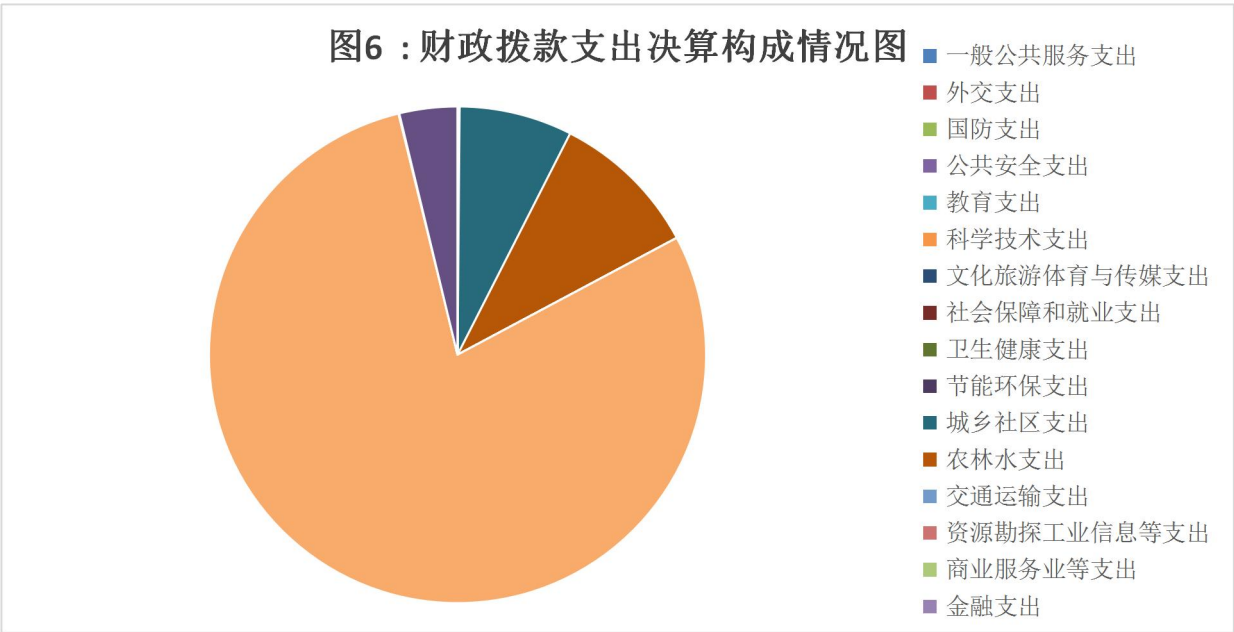
万元，占 9.7%，主要用于高阳县 2024 年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农业灌溉水源置换项目、人员经费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10741 万元，占 79%，主要用于孝义河高阳段生态廊道修复治理工程项目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7.08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512.15 万元，占 3.8%，主要用于潞龙河治理工程（高阳段）有房宅基地补偿项目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城乡社区（类）支出 1000 万元，占 7.4%，主要用于高阳县 2023 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农业灌溉水源置换项目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96 万元，占 0%，主要用于 2024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8.3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4.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33.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9.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3%，较预算减少 1.04 万元，降低 10.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抓支出；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0.5 万元，降低 5.4%，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抓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

相关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8.7 万元，支出决算 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减少 0.5 万元，降低 5.4%，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抓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7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8.7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5 万元，降低 5.4%，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抓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04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04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

相关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相关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3.63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0.15 万元，降低 0.4%。主要原因是日常支出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1.06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7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7.3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9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8.5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8.5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9%。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行政执法用车、业务专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3350.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40 个，涉及资金 12349.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2 个，涉及资金 1000.96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冀财资环[2024]44 号-2024 年中央重点生态环境修复治理资金（孝义河高阳段生态廊道修复治理工程）项目及冀财农[2023]152 号-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高阳县 2024 年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农业灌溉水源置换）项目等 4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水利发展资金（高阳县 2023 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农业灌溉水源置换项目）-冀财农[2022]141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水利发展资金（高阳县 2023 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农业灌溉水源置换项目）-冀财农[2022]141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地表水置换地下水面积为 20617 亩。未发现问题。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水利发展资金（高阳县 2023 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农业灌溉水源置换项目）-冀财农[2022]141 号		项目级次	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水利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		到位数	1000		执行数	1000		1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对 9 座村庄进行农业灌溉水源置换，地表水置换地下水面积为 20617 亩。				完成地表水置换地下水面积为 20617 亩。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涉及村庄个数	20.00	=	9	个	9	完成	20.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0	≥	95	%	100%	完成	10.00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成率	10.00	文字描述		2024 年 6 月底	2024 年 11 月	完成	10.00
		成本指标	工程预算控制数	10.00	≤	1000	万元	1000	完成	10.00
	效益指	经济效	指标 1							

	标 (30)	益指标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节水压采效益	30.00	≥	203	万立方米	203	完成	30.00
			指标 2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00
			指标 2							
			...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00					完成	10.00
	自评总分									10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水利发展资金（高阳县 2023 年度农业“以电折水”典型监测站点建设项目）-冀财农[2022]141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水利发展资金（高阳县 2023 年度农业“以电折水”典型监测站点建设项目）-冀财农[2022]141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 万元，执行数为 15.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证了监测点稳定运行和数据连续上传。未发现问题。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水利发展资金（高阳县 2023 年度农业“以电折水”典型监测站点建设项目）-冀财农[2022]141 号			项目级次	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水利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6		到位数	16	执行数	15.9127		99.45 %	
	其中：财政资金	16		其中：财政资金	16	其中：财政资金	15.912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本项目保证监测点稳定运行和数据连续上传				保证了监测点稳定运行和数据连续上传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监测站建设数量	20.00	=	9	处	9	完成	20.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时间	10.00	文字描述		预计 2024 年 3 月底	2023 年 12 月	完成	10.00	

		成本指标	工程预算控制数	10.00	≤	16	万元	15.9127	完成	10.0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此项目是否为地下水压采效果评估、用水量分析、提供相应数据支撑	30.00	文字描述		能够提供相应数据	数据连续上传	完成	30.00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00
			指标 2							
			...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00						10.00
	自评总分									10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综合事务管理-劳务派遣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综合事务管理-劳务派遣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89 万元，执行数为 14.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巡堤 150 次；保障了正常工作秩序、治安秩序。未发现问题。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综合事务管理-劳务派遣		项目级次	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水利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89		到位数	14.89		执行数	14.745022		99.03%
	其中：财政资金	14.89		其中：财政资金	14.89		其中：财政资金	14.74502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巡堤次数：保障固定区域内安全，正常工作秩序、治安秩序、防范于未然。				巡堤 150 次；保障了正常工作秩序、治安秩序。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			

							字 描 述)			
	产出 指标 (50)	数量 指标	巡堤次数	20.00	≤	185	次	150	完成	20.00
		质量 指标	符合工作职责的质量要求	10.00	≥	95	%	100%	完成	10.00
		时效 指标	完成时间	10.00	文字 描述		2024 年 12 月底	2024年12 月	完成	10.00
		成本 指标	项目预算成本	10.00	≤	14.8 9	万元	14.74502 2	完成	10.00
	效益 指标 (30)	经济 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社会 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生态 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 续	工作开展的可持续性	30.00	文字 描		能够 保障 工作	保障了工 作可持续 进行	完成	30.00

		影响指标			述		可持 续进 行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00
		指标 2								
		...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00					完成	10.00
	自评总分									10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人员劳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员劳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99 万元，执行数为 2.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巡堤 150 次；保障了正常工作秩序、治安秩序。未发现问题。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人员劳务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水利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	2.991652	到位数	2.991652	执行数	2.991652	100.00	

	数							%		
	其中： 财政资金	2.991652	其中：财政资 金	2.991652	其中：财政资 金	2.99165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 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 成率	
	保障巡堤次数；保障固定区域内安全，正常工 作秩序、治安秩序、防范于未然。				巡堤 150 次；保障了正常工作秩序、治安秩序。				100%	
四、年度绩 效指标完 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评得 分
					符 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 指标 (50)	数量指 标	巡堤次 数	20.00	≤	185	次	150	完成	20.00
		质量指 标	符合工 作职责 的质量 要求	10.00	≥	95	%	100%	完成	10.00
		时效指 标	完成时 间	10.00	文 字 描 述		2024 年 12 月底	2024 年 12 月底	完成	10.00
		成本指 标	项目预 算成本	10.00	≤	17.8 6	万元	2.991652	完成	10.00
	效益 指标 (30)	经济效 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社会效 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生态效 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	工作开		30.00	文		能够保障工作	保障了工	完	30.00	

		影响指标	展的可持续性		字描述		可持续开展	作可持续	成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00	
		指标 2								
		...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00				完成	10.00	
	自评总分									10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水质检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水质检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89 万元，执行数为 19.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城了对 156 个村（社区）进行水质检测。未发现问题。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水质检测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水利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9.89	到位数	19.89	执行数	19.89	100.00
	其中：	19.89	其中：财政资	19.89	其中：财政资	19.89	%

	财政资金		金		金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对 156 个村（社区）进行水质检测				完城了对 156 个村（社区）进行水质检测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水质检测监测点数量	20.00	≥	156.00	个	156	完成	2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	≥	95.00	%	95%	完成	1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0.00	文字描述		2024 年 12 月底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完成	10.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0.00	≤	20.00	万元	19.89	完成	10.0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村供水水质	30.00	文字描述		能保障工作优秀	工作优秀	完成	30.00
			指标 2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00
		指标 2							
		...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00					完成	10.00
	自评总分								10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冀财资环[2024]44 号-2024 年中央重点生态环境修复治理资金（孝义河高阳段生态廊道修复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资环[2024]44 号-2024 年中央重点生态环境修复治理资金（孝义河高阳段生态廊道修复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5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764 万元，执行数为 107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施工中，此项目为跨年项目，预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完工。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资环[2024]44 号-2024 年中央重点生态环境修复治理资金（孝义河高	项目级次	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水利局
--------	------	--	------	------	----------	--------

		阳段生态廊道修复治理工程)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 执行 进度		
	预算数	11764		到位数	11764	执行数	10728.9963	91.20 %		
	其中:财政资金	11764		其中: 财政资金	11764	其中: 财政资金	10728.9963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 完成 率		
	通过孝义河高阳段下游生态廊道人工湿地工程实施,解决实施区域内存在的生态功能缺失及农田面源污染等主要生态问题,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 26.16ha,工程内容包括生态缓冲区建设工程 3.79ha、湿地修复工程 9.67ha。工程实施后助力河道水质提升,丰富水系生态环境,提高生物多样性,持续改善河道水环境质量,恢复生态廊道功能,兼顾新型污染物控制,有效改善白洋淀入淀河流水环境质量,保护淀区生态安全。 通过孝义河高阳段上游生态廊道修复工程实施,解决实施区域内存在的生态功能缺失及农田面源污染等主要生态问题,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 139.79ha,工程内容包括生态缓冲区建设工程 12.15ha、湿地修复工程 20.73ha、生态栖息地工程 2.0ha。工程实施后助力河道水质提升,丰富水系生态环境,提高生物多样性,持续改善河道水环境质量,恢复生态廊道功能,兼顾新型污染物控制,有效改善白洋淀入淀河流水环境质量,保护淀区生态安全。				施工中			5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评 得分
					符 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	20.00	≥	165.95	ha	施工中	未完成	10.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0	=	100.00	%	施工中	未完成	5.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0	=	100.00	%	施工中	未完成	5.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0.00	≤	11764.00	万元	10728.9963	完成	10.0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改善人口数量	30.00	≥	10.90	万人	施工中	未完成	15.00
			指标 2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	10.00	≥	95	%	施工中	未完成	5.00
			指标 2							
			...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00					完成	9.00
	自评总分									59.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	此项目为跨年项目，预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完工									

步整改措施	
-------	--

2023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冀财农[2023]118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冀财农[2023]118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7.3 万元，执行数为 32.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水毁水利工程修复竣工验收。未发现问题。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冀财农[2023]118 号		项目级次		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水利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 执行 进度
	预算数		37. 295584		到位数		37. 295584		执行数		32. 92067		88. 27 %
	其中：财政资金		37. 295584		其中：财政资金		37. 295584		其中：财政资金		32. 9206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 完成 率	
	开展水毁水利工程修复							完成了水毁水利工程修复竣工验收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自 评 得 分			
					符 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成 情 况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 标	排查消 除防洪 安全隐 患	20.00	=	8.00	处	8	完 成	20.0 0
		质量指 标	工程施 工验收 合格率	10.00	文 字 描 述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完 成	10.0 0
		时效指 标	项目完 成时间	10.00	文 字 描 述		2024年6月底	2023年12 月25日	完 成	10.0 0
		成本指 标	项目总 成本	10.00	≤	42.4 2	万元	32.92067	完 成	10.0 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 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							
		社会效 益指标	保障行 洪安全	30.00	文 字 描 述		标准内洪水不 受严重影响	标准内洪 水不受严 重影响	完 成	30.0 0
			指标2							
			...							
		生态效 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指标1							
			指标2							
			...							
	满意度指 标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10.00	≥	95	%	95%	完 成	10.0 0
			指标2							
			...							
	预算执行 率 (10)	预算执 行率		10.00					完 成	10.0 0

	自评总分	100.0 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冀财农[2023]152 号-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在线计量监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农[2023]152 号-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在线计量监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此项目保障了监测数据稳定上传至平台。资金支出率底。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农[2023]152 号-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在线计量监测）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水利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	到位数	1.5	执行数	0	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	其中：财政资金	1.5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此项目保障监测数据稳定上传至平台				通过此项目保障了监测数据稳定上传至平台				100%	
四、年度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评 得分
					符 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 标 (50)	数量指 标	新建农 村生活 取水许 可在线 计量设 施数量	20.00	=	5.00	个	5	完成	20.0 0
		质量指 标	工程验 收合格 率	10.00	≥	95.0 0	%	95%	完成	10.0 0
		时效指 标	截止至 2024 年 底投资 完成比 例	10.00	≥	95.0 0	%	95%	完成	10.0 0
		成本指 标	项目预 算控制 数	10.00	≤	1.50	万元	0	完成	10.0 0
	效益指 标 (30)	经济效 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社会效 益指标	取水量 在线计 量率提 高比例	30.00	文 字 描 述		提高比例优秀	提高比例 优秀	完成	30.0 0
			指标 2							
			...							
		生态效 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		指标 1								

		影响指标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00
			指标 2							
			...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00					完成	0.00
自评总分										9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冀财农[2023]152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国家蓄滞洪区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农[2023]152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国家蓄滞洪区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1 万元，执行数为 69.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任务清单完成了维修养护工程，推动了水利改革发展。未发现问题。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农[2023]152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国家蓄滞洪区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水利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

								进度		
	预算数	71		到位数	71		执行数	69.006778		97.19 %
	其中:财政 资金	71		其中:财政资 金	71		其中:财政资 金	69.00677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 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 完成 率
	根据任务清单开展维修养护工程，推动水利改革 发展				根据任务清单完成了维修养护工程，推动了水 利改革发展					100%
四、年度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评 得分
					符 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 标 (50)	数量指 标	蓄滞洪 区堤防 维修养 护长度	20.00	=	13.1 6	公里	13.16	完成	20.00
		质量指 标	工程验 收合格 率	10.00	≥	95.0 0	%	100%	完成	10.00
		时效指 标	截止至 2024 年 底投资 完成比 例	10.00	≥	95.0 0	%	100%	完成	10.00
		成本指 标	工程预 算控制 数	10.00	≤	71.0 0	万元	69.006778	完成	10.00
	效益指 标 (30)	经济效 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社会效 益指标	蓄滞洪 区工程 维修养	30.00	≥	5.00	万人	5	完成	30.00

			护覆盖 服务人 口							
			指标 2							
			...							
		生态效 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 指标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10.00	≥	95	%	95%	完 成	10.00
			指标 2							
			...							
	预算执 行率 (10)	预算执 行率		10.00					完 成	10.00
	自评总分									100.0 0
五、存在 问题、原 因及下一 步整改措 施	无									

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评估报告编制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评估报告编制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 万元，执行数为 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高质量完成了压采评估工作，对压采考核数据提供有力支撑。未发现问题。

高阳县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评估报告编制费		项目级次	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水利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		到位数	7	执行数	7		1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7		其中：财政资金	7	其中：财政资金	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高质量完成压采评估工作，对压采考核数据提供有力支撑				高质量完成了压采评估工作，对压采考核数据提供有力支撑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完成报告数量	20.00	≥	1.00	份	6	完成	20.00
		质量指标	报告质量	10.00	≥	95.00	%	100%	完成	10.00
		时效指标	按规定完成项目时间	10.00	文字描述		2024年12月底前	2023年12月	完成	10.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0.00	≤	7.00	万元	7	完成	10.0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开展的可持续性	30.00	文字描述		能够保障工作持续开展	能够保障工作持续开展	完成	30.00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00
			指标 2							
			...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00					完成	10.00
	自评总分									10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

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